

合作社 雲端解決方案輕鬆用

主辦單位： 數位發展部 數位產業署
Administration for Digital Industries, moda

執行單位： 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
Information Service Industry Association of R.O.C.

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
INSTITUTE FOR INFORMATION INDUSTRY

 pwc 資誠

資誠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臺灣雲市集

陪你好好做生意

政府幫您出一半

自付款與補助點數 **1:1**

至補助額度用罄為止

最高補助

3 萬元

行銷推廣

- 數位廣告  SEO 
- 社群內容管理操作 
- 行銷媒合/KOL  電子報/EDM 

網路開店

- 行動支付  信用卡/票證 
- 電商/網購平台  電子發票 

市場分析

- 大數據分析  輿情分析 
- 市場調查  問卷分析 

遠距辦公與文書

- 遠端協作  線上會議 
- 文書處理軟體 

6大類雲端工具 協助企業上雲去

客戶服務

- 客戶互動  線上客服 
- 線上預約  簡訊系統 
- 會員/點數系統 

企業管理

- CRM客戶管理系統 
- ERP系統 
- 防毒軟體 
- POS整合系統 
- 人資管理 
- 生產/物流管理 
- 財會管理 
- 進銷存系統 
- 資訊安全 
- 碳排計算分析 
- 能源管理系統 

已獲得數位點數補助的臺灣雲市集既有會員，雖無法再次申請數位點數補助，仍可以全額自付購買各類型雲端解決方案

誰可以申請

01.

具以下身分：

「合作社」指依合作社法設立，具有稅籍登記且非為附屬單位之合作社。

02.

最近3年內無執行政府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。

03.

最近3年內無違反法律規定之情事。

04.

非為陸資企業、外國營利事業在臺設立之分公司及本國企業分公司。

05.

未獲得下列政府補助計畫：

1. 其他雲世代產業數位轉型之小額補助計畫。
2. 已向臺灣雲市集平台申請且使用數位點數。

如何申請

步驟 1

加入會員



步驟 2

獲得點數

30,000點



步驟 3

選購方案



步驟 4

進行付款



申請前準備項目

以組織及團體憑證 / 自然人憑證認證

需安裝內政部憑證管理中心-跨平台網頁元件
https://moica.nat.gov.tw/rac_plugin.html



連網電腦



讀卡機



Email



組織及團體憑證或負責人之自然人憑證



以負責人行動自然人憑證認證

連網智慧型手機

不限使用4G、5G或WIFI等連線

下載APP

需下載行動自然人憑證APP，並完成負責人之自然人憑證註冊及綁定

<https://fido.moi.gov.tw/pt/main/teaching>



加入會員

我要申請
企業申請



登入



依身分別選擇認證方式

- 負責人之自然人憑證
- 負責人之行動自然人憑證
- 組織及團體憑證



同意提供申請單位
與個人資料

1. 登入臺灣雲市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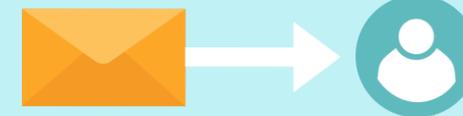
2. 選擇註冊認證方式

3. 同意蒐集個資與平台條款

使用手機執行驗證或憑證
元件檢測



授權查詢與同
意提供企業資
料及相關聲明
事項



輸入聯絡人Email (此信
箱即為登入帳號)、基
本資料



- 01 至註冊聯絡人信箱收
信輸入驗證碼
- 02 完成帳號註冊及啓用

4. 身分驗證

5. 授權資料查詢及同意聲明事項

6. 輸入帳號密碼

7. 驗證Email

提醒：以稅籍登記身分註冊者，相關資格確認約需1個工作天

獲得點數

填寫數位自評檢測

方案推薦

依您需求推薦合適的方案

申請專家服務

透過自評快速了解數位需求，包含內部日常營運、產品排程、遠距辦公、線上協作、資訊安全、銷售管理與通路、電子支付及客戶管理等。

獲得點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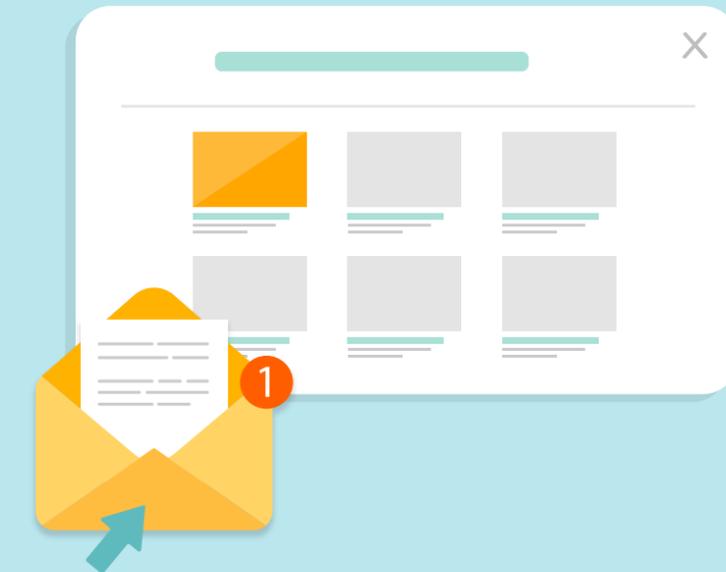
+
30,000點



- 自評表填寫完畢後，您即可獲得補助點數
- 補助點數可分次購買

Email通知進行採購

收到Email通知後，即可進行採購



方案選購

雲端方案

1



點選網頁上方主選單
單**雲端方案**連結

3

建立訂單

訂單編號	_____
方案名稱	_____
方案類型	_____
供應商	_____
訂單金額	_____

確認訂單

4

確認訂單與金額

2



找到適合方案後，
進行採購

5

使用負責人之自然人憑證、
負責人之行動自然人憑證
或組織及團體憑證



訂單完成

6

訂單成立並送出

7

資訊服務廠商確認接單
後 2 個工作天內付款

進行付款

01 請至「我的訂單」確認訂單接單狀況

我的訂單
訂單狀態

資訊服務廠商確認中

付款中

02 請再次確認使用點數及自付款

依各申請身分補助比例完



3萬點=30,000元

03 請點選「付款連結」付款

資訊服務廠商
接單，企業須
於**2個工作天**
內完成付款

自付款金額 _____ 新台幣

付款人 _____

付款方式 **線上付款連結**

依資服商提供之選項為準

04 資訊服務廠商收到自付款後，將聯繫您並進行服務，並於**2個工作天內**開立發票

收到款項



2個工作天內



05 請至「我的訂單」確認收款狀況，訂單確認後**7個工作天內**資訊服務廠商需提供雲端方案服務

訂單確認



7天內



帳戶總覽

1

註冊/登錄
進入會員中心

2

 我的通知

 我的訂單

 我的點數

 帳號管理

訂單詳情



臺灣雲市集 | 關於本計畫 | 如何申請 | 申請方案 | 轉型攻略 | 消費者版 | 專家服務 | 常見問題

帳戶總覽
我的通知
我的點數
我的訂單
帳號管理

帳戶概覽

我的通知

訂單通知 日期 2023/02/01 | 時間 01:16:11
中小企業取消訂購
系統將訂單取消，訂單單號：20230131170117763814

訂單通知 日期 2023/01/31 | 時間 16:47:23
中小企業訂購(未簽約)
已下單，訂單單號：20230131170117763814，請資訊服務廠商(尚試電腦股份有限公司)在兩天內確認或取消

[查看更多通知](#)

我的點數

30000 點

最快到期日 2023-04-30

[查看自評結果](#) [我要找諮詢顧問](#)

我的訂單

訂單編號	採購方案	供應商	最後更新時間	訂單狀態
20230131170117763814	異店平台	尚試電腦股份有限公司	2023/02/01 01:30:00	中小企業取消訂購

[查看更多訂單](#)

點數有效期限說明



數位點數有效期限3個月！

1個月

1個月內未啓用：
3萬點數全數返還

✓ 可再次申請

3個月

3個月內未使用完的
剩餘點數予以收回

✗ 不得再次申請

退訂時費用計算方式



雲端方案退訂案例說明

雲端方案使用 **未超過** 購買期限的1/2時(使用期限 $<1/2$)：

依使用比例計算，未滿一個月以一個月計算，**返還剩餘自付款及點數**予中小企業

雲端方案使用 **超過** 購買期限的1/2時(使用期限 $>1/2$)：

依使用比例計算，未滿一個月以一個月計算，惟**自付款不予返還**，**返還剩餘點數**予中小企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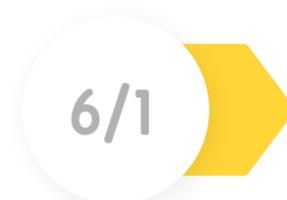
方案期程：6個月

方案定價：60,000元

自付款：30,000元
(每月5,000元)

數位點數：30,000點
(每月5,000元)

▶ 購買雲端方案



50%



▶ 雲端方案結束

若申請退訂

若申請退訂

雲端方案已用2個月，尚未超過1/2

- 自付款30,000元-已使用10,000元=退款20,000元
- 點數30,000點-已使用10,000點=返還20,000點

雲端方案已用5個月，已超過1/2

- 自付款不予返還
- 點數30,000點-已使用25,000點=返還5,000點

申請 · 購買 · 付款 · 使用

諮詢管道 SO EASY

國定假日服務時間如有異動，
將以平台公告時間為主

線上服務時段

每【週一】至【週日】
AM 9:00 ~ PM 6:00



可參閱平台上之【常見問題Q&A】
網址 <https://www.tcloud.gov.tw>



諮詢信箱 service@qbicloud.com



客服諮詢專線 0809-092-091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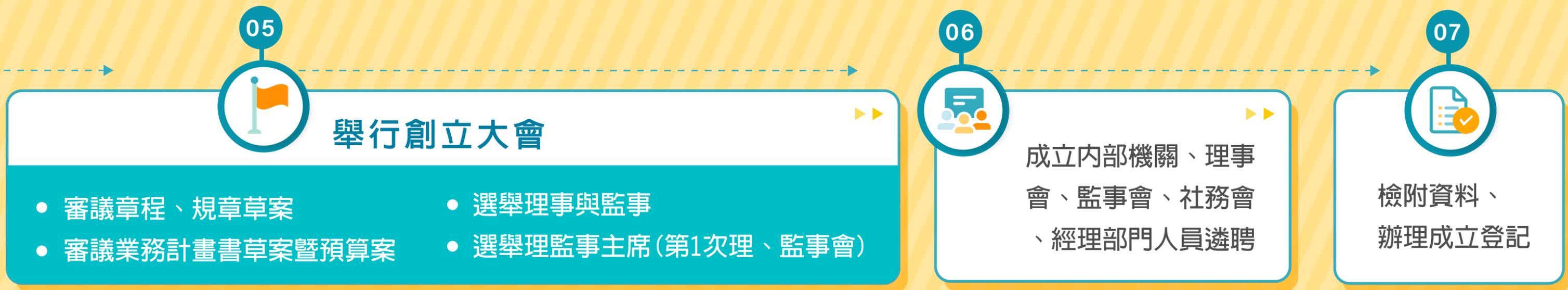
文字客服

A decorative graphic featuring a central blue rounded rectangle with the title text. To the left of the rectangle are three circles (yellow, orange, and red) and a gear icon. To the right are a teal circle and a gear icon. A white arrow points to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of the blue rectangle.

如何設立合作社



合作社設立流程圖



合作社設立程序

01 發起組織



- ▶ 由發起人會商擬訂社名，決定組織區域、業務項目及其經營方式
- ▶ 說明發起緣由，預估社員人數及股金總額
- ▶ 填入合作社發起組織申請書及籌組計畫書（含年度概算表）
- ▶ 格式範例請至本部合作事業入口網（<https://coop.moi.gov.tw/tw/>） / 統計資料及表格下載 / A 籌組區下載使用。

☎ 諮詢專線：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
• (02)2365-5603 • (02)2365-5604

02 主管機關受理申請



- 審查申請書、計畫書、發起人身份證明文件影本及其他資料

會同發起人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分析：
共同需求、組社動機、合作意願

研判是否符合組社條件：
法令及客觀條件、造福社員之最小經營規模、與目的事業機關之協調事項

- 教育宣導（發起人及潛在社員）

03 成立籌備會



成立籌備會 ✓

籌備會研訂章程草案
及年度業務計畫草案 ✓

招募社員 ✓

籌備創立會事宜 ✓

合作社設立程序

04 召開創立會



- 由主席或指定專人報告籌備經過
- 主管機關有派人來社指導時，請其致詞
- 逐條審議通過章程草案而成為正式章程。在通過以前，應將章程一條一條的講解，如有意見時，以服從多數，予以修改
- 討論通過本社的營運計畫書及預算，或是決定具體的方針，交理事會擬訂後，提交下一次社員（代表）大會審議，或是授權理事會照所定方針擬定計畫辦理，均由大會決定；提請承認籌備期間之開辦費用
- 其他由籌備人員提出有關本社的議案，或社員臨時動議，付諸討論決議
- 選舉理事及監事等。人數照章程規定。理、監事選舉方式，亦按照章程規定辦理。一般於創立會後，如理監事到齊，隨即分別召開第1次理事會及監事會，以選舉理、監事主席

05 辦理登記 開展業務



- 將法人設立及存續事項向主管機關辦理成立登記
- 主管機關審核登記事項，經核准後核發登記證及加蓋印信之章程
- 向主管機關陳報開業日期及啓用圖記，並向稅捐機關辦妥營業登記